

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皖教科函〔2015〕6号

转发教育部关于征集高校产学研合作优秀案例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科研管理部门：

现将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《关于征集高校产学研合作优秀案例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各校按照优秀合作案例申报条件，深入发掘，认真撰稿，严格把关，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和规范性，并按时报送材料。通知文件及附件见“安徽学位与高校科研网”，<http://ky.ahedu.gov.cn>。案例和附件在报送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的同时，请报送省教育厅科研处。截止时间：2015年10月31日。

省教育厅联系人：杨进连；电话：0551-62831845；邮箱：yangjinlian@ahedu.gov.cn。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联系人：石长旭，陈海鹏；联系电话：010-62514576，62510078；传真：010-62510207；电子邮件：308903954@qq.com，chp@cutech.edu.cn。

安徽省教育厅科研处
2015年6月3日
科学研究与研究生教育处



关于征集高校产学研合作优秀案例的通知

教技发中心函[2015]3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有关单位：

近年来，高等学校作为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大力加强科学研究，积极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工作，为促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化、推动国民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。

为了系统总结高校与地方和企业产学研合作的机制与模式，筛选出一批产学研合作优秀案例，供高校与地方和企业开展合作时加以参考借鉴；宣传高等学校发挥科技支撑作用服务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，以及双方通过合作提升各自综合竞争力的典型事例，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继在2006年、2008年、2010年、2012年编辑出版《中国高校产学研优秀案例集》后，今年将继续开展高校产学研合作优秀案例的征集、评选等工作。并对高校产学研工作进行摸底调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优秀合作案例申报条件：

1. 面向高校、地方、企业广泛征集，要求合作已有阶段性成果，合作时间为近两年内；

2. 案例要求特点鲜明，成果显著，有借鉴意义。主要包括：高校发挥科技支撑作用服务社会发展，高校参与行业共性技术及重大难题攻关、

成果转化及产业化；高校在服务地方及与企业开展技术咨询、委托研发、技术转移、联合研发、人才培养等；

3. 案例内容详实，真实有据，字数 3000 字左右。内容应包括：高校及合作方介绍、合作项目名称、特点及合作过程、问题及解决，产生的经济效益及经验模式等，可适当配照片、图表说明，并填写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；

4. 为方便统计及线上核对，请各单位将案例内容以邮件和网上填报两种方式分别填报（网上填报流程：登陆中国技术供需在线主页 www.tol.edu.cn 注册团体高校用户，登陆后点击修改资料——用户详细信息——资讯与案例——录入，每个案例录入一次）。

二、案例申报截止日期：2015 年 10 月 31 日。

三、为统计案例集印刷数量，请各单位填写好预订单并返回我单位。

联系人：石长旭 陈海鹏

联系电话：010-62514576, 62510078 传真：010-62510207

电子邮件：308903954@qq.com chp@cutech.edu.cn

附件：高校产学研优秀合作案例申报表及《案例集》申报表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